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小姐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463
電子信箱：tn.remedial.
assessment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08137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813701A00_ATTCH1.pdf、081370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國中師資8小時及18小時認證研習計畫」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習扶助師資之專業知能，提升學生學習扶助課程品質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8小時：

1、日期及地點（共計2場次）：

- (1)新東國中場：113年7月23日（星期二）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圖書館（臺南市新營區新東里23鄰民治東路30號）。
- (2)大灣高中場：113年8月28日（星期三）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視聽教室（臺南市永康區大灣里27鄰文賢街68巷1號）。

2、參加對象：具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，未完成8小時認證或108年以前已修習完成取得學習扶助8小時認證教師者，以學習扶助授課教師、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及初任教師優先。

3、報名方式：

(1) 第一階段報名：限以112學年度受督導之學校統一薦派校內教學人員參訓，並請於113年6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12時前至本局資訊中心填報系統編號第20293號上傳報名表。

(2) 第二階段報名：第一階段報名後名額未滿時，則開放第二階段報名，請於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前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。

甲、第一場(7月23日)：國語文研習代碼：294549、英語文研習代碼：294550、數學科研習代碼：294551。

乙、第二場(8月28日)：國語文研習代碼：294552、英語文研習代碼：294553、數學科研習代碼：294554。

(二) 18小時：

1、辦理時間：113年7月24日(星期三)至113年7月26日(星期五)，共3日。

2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(臺南市永康區大灣里27鄰文賢街68巷1號)。

3、參加對象：未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，含代理代課教師、大學二年級以上之大學生、研

究所學生、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社會人士，或108年以前已修習完成取得學習扶助18小時認證教師者。

4、報名方式：

(1)請於113年7月12日（星期五）前至Google表單報名，依線上報名時間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113年7月16日（星期二）於承辦國中校網公布錄取名單。

(2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NrNQ>，各科目課程時間重疊，請擇一科目報名；因應證書製作，個人資料請務必詳實填寫，若資料有誤，將不再補發證書。

四、上開每場研習預計錄取84名（各科正取28名、備取10名，於總額數量控管下，將依實際報名情況進行各科名額調配），凡經錄取者請務必於首日報到時間準時出席簽到，上午10時報到截止後將統計缺額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五、備取人員若有意願請於首日上午10時前至現場等候，正取人員報到截止後依備取順序遞補至總人數84名額滿為止；正取人員若於10時後到達，順位移至備取名單後，依到達時間排序。

六、考量教材準備與場地限制，未在錄取與備取名單內者請勿至現場。

七、請貴校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（學習扶助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本局課程發展科（含附件）

